

2024 年度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支出绩效自评抽查审核结果情况

根据东莞市财政局《关于 2019 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抽查审核结果的函》（东财函〔2020〕1014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东财〔2018〕108 号）和《关于 2024 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抽查审核结果的通知》（东财函〔2025〕1099 号）要求，现将市财政局抽查我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支出绩效自评资料的情况予以公开如下：

2024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序号	主管部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 审核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意见
1	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优	良	一、预算执行方面：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金额5681.32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5609.2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27%，实际支出金额5553.79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9.01%。 二、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方面： （一）履职效能 本部门有6项重点工作，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率100%，部门履职工作基本完成。 存在问题：部门整体支出产出指标中组织培训次数、调研活动次数、完成调研报告数量3个指标完成情况未知无佐证材料；效益指标中调研报告成果采纳率、人大工作宣传效果以及4个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未知无佐证材料；另外，部门未根据产出指标设置情况，逐项提供完成情况及佐证材料。 （二）管理效率 1. 预算编制方面。部门整体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预决算差异率为0.99%。存在问题：经济效益指标设置有误，“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助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属于社会效益指标。 2. 预算执行方面。本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达99.0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安排。 3. 信息公开方面。部门预决算、绩效目标表均按规定及时公开，但未见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公开材料。 4. 绩效管理方面。部门编制了《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内容较为完善。 5. 采购管理方面。部门制定了《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政府采购管理细则》，内容较为完善。部门政府采购13项属于政府集中采购，其中有1项属于公开招标，进行了采购意向公开，且公开时间符合规定，13项采购合同及时签订，合同及时备案，资金支付及时、验收报告完整。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占比100%。存在问题：一是未组织带量集中采购。二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内部审计小组审计报告》提出有关采购、验收等3项问题。 6. 资产管理方面。《广东省省级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监测预警指标表》等次为优。部门出台《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内部审计小组》（2022年），内容完善。存在问题：2024年度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没有开展资产盘点工作，没有盘点报告。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强采购管理合规性，避免审计发现问题。 二是规范资产管理合规性，及时进行固定资产盘点工作。 三是加强自评资料提供的有序性、完整性，针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的完成情况，逐条填报完成情况。
2	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人代会	优	良	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254.79）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254.79）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60.49）万元，预算执行率（62.99）%。 2. 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召开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与会人数975人。 3. 效果方面：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的议案》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选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建议你单位牢固树立零基预算理念，加强对资金需求的研究论证，编实编细项目预算，避免资金闲置。

部门整体自评

部门名称	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年度	2024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 合计	72	行政（参公） 编制数小计		0	公益一类编 制数 小计	0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0	单位数	0	
年度总目 标	1. 拟于2024年1月中旬在市会议大厦组织召开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保障会议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 坚持立法为发展服务，更好发挥立法基地和基层立法联系点的作用，完成东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修正）、东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条例、东莞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东莞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等立法项目的调研、论证、审议、修改工作。 3.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执法检查，为安全生产提供法治保障；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开展“三项工程”落实情况的报告，助力“技能人才之都2.0”政策落实；聚焦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题调研，助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4. 依据环保法，协助常委会听取审议市政府2023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聚焦“无废城市”建设、慢行交通品质提升、水污染治理等工作开展监督和督办市人大常委会重点建议。 5. 进一步加强经济工作监督，聚焦制造业当家、科技自立自强，突出推进“百千万工程”、绿美东莞生态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持续开展跟踪监督。 6. 全方位、全链条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持续深化代表联络站和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推动“站点融合”建设。组织开展“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主题活动，发挥专业代表小组作用，引导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当好党委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 7. 依法严格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加强改进代表建议督办工作，推进代表联络站特色建设，加强代表履职管理监督，推动代表加强自身建设，精心组织代表履职活动，提高代表履职服务水平。 8. 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守土有责，加强对意识形态重要领域和重要环节的管理，加强宣传舆论阵地管理，严格把关东莞人大网、人大官微政治性表述，全力以赴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确保人大意识形态领域绝对安全稳定。扎实做好主题教育宣传工作，围绕人大立法、监督、代表等职能，加大对东莞人大工作和人大建设新发展、新成效的宣传力度。											
完成情况	1. 2024年2月1日，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在市会议大厦胜利闭幕。 2. 2024年市人大常委会发挥立法主导作用，召开全市立法工作会议，共开展12项立法调研、4件初次审议项目，对建筑垃圾管理条例等8件预备审议项目。对《东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修改）、《东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东莞市城中村改造条例》、《东莞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等4项法规案进行了统一审议，推动《东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东莞市物业管理条例》出台。 3. 全年开展执法检查1项，完成专题调研1项，审议专项工作1项，开展2023年监督工作“回头看”2次，协助上级人大完成执法检查和调研3次，为上级人大提供立法意见4次，组织委员、代表参与活动100人次，《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东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东莞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调研报告》获得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市政府推进“三项工程”建设情况报告的初审报告》获得市委主要领导批示。 4. 听取审议年度环保报告，开展海洋环境保护法和省实施办法执法检查，重点督办雨污分流系列建议，推动治污攻坚成效巩固提升。组织代表视察碧道建设，跟踪监督市中心公园景观湖水水质改善情况，推动人居环境增绿添美。 5. 升级改造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出台“1+5”管理制度，设置“百千万工程”专项资金监督模块。专项提前介入2025年预算编制监督，推动探索“百千万工程”长效多元投入机制。 6. 深入推进代表联络站“三化六好”建设，通过创新探索代表联络站+科技创新、招商引资、乡村振兴、城乡融合等组合模式，推动人大代表联络站与党委中心工作高度融合，充分展现人大代表联络站在推动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7. 精准有力开展监督支持，及时有效作出决议决定，不折不扣落实组织人事意图。持续推动打造人大代表联络站“一镇一特色”品牌，进一步强化督促指导联络站特色品牌创建工作，充分展现人大代表联络站在推动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9. 常态化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营造勤廉并重、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不断提高人大宣传思想工作水平，扎实筑牢用好东莞人大网站、官微等宣传阵地，严格把好宣传关、发布关，创新宣传方式，把好宣传导向，提升宣传质效。											
未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万元）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性支出		按预算级次划分					
							市本级使用资金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财政专项 资金	其他事业 发展性支 出							
	年初预算数	5681.32	4765.62	910.9	0	4.8	5681.32			0		
	实际下达数	4849.95	4849.95	0	0	0	5609.24			0		
实际支出数	4849.88	4849.88	0	0	0	5553.04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 评分	具体完成情况 & 未 完成原因	指标解释	佐证材料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	10	市人大常委会服务中心大局、做实主体责任，高质量推进地方立法，精准有力开展监督支持，及时有效作出决议决定，不折不扣落实组织人事意图，有效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应有的作用。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办理落实程度。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的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2. 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和国家和部省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3.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同时，也指预算资金安排金额较大的工作。重点工作任务以年初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重点工作为基础，年中新增重点工作，应纳入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一并计算。2. 得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权重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度归档材料，宣传报道信息。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10次、完成77项议题；审议地方性法规4件；听取审议各类专项工作报告7项，开展专项视察11次、执法检查4项、计划预算审查监督9项、专题询问1项、各类调研86项；讨论决定重大事项2项，通过决议决定20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人民陪审员1904人次；1件议案和235件建议全部办结，有效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应有的作用。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的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2. 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和国家和部省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3.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完成率为100%-150%的，得满分；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各专委和各工委工作总结。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10次、完成77项议题；审议地方性法规4件；听取审议各类专项工作报告7项，开展专项视察11次、执法检查4项、计划预算审查监督9项、专题询问1项、各类调研86项；讨论决定重大事项2项，通过决议决定20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人民陪审员1904人次；1件议案和235件建议全部办结，有效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应有的作用。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的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2. 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和国家和部省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3.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完成率为100%-150%的，得满分；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价依据。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各专委和各工委工作总结。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规性	6	6	预算项目申报有理由据，项目内容具体真实，数据指标准确无误，编制说明全面充分。	反映部门预算的合理性；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以及开展事前评估的规范性。	1.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2.专家评审意见。以上两项，部门已经提交过，不需要重复提交。3.需计算预决算差异率，并填写在“评分依据”处。（数据来源决算报表）4.预算编制的资料不需要提交。	1.预算编制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1分）。 2.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1分）。 3.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情况（2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会计凭证归档资料，决算报表。
		绩效目标设置规范性	6	5.5	能较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注重运用量化指标衡量项目产出和效果。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是否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1分。 2.部门、单位是否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目标审核工作。1分。3.绩效目标合理性。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2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部门自评，市财政局复核为准。一般情况不需要另外提供材料。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各专委和各工委工作总结，新闻媒体报道。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8	7.9	2024年度预算经费实际下达5609.24万元，实际支出数为5553.04万元，资金支出率为98.99%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情况。		主要依据部门预算资金“实际支出金额/实际下达预算数*分值权重”计算核定得分。	部门自评，市财政局复核为准。	会计凭证归档资料、决算分析报告，决算报表。

预算执行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3	认真履行单位经费收支和监管责任,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资产的使用效益,将依法理财和合规支出贯穿工作始终。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1.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2.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3.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数。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会计凭证归档资料,决算分析报告,决算报表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1	1	能充分认识到预决算公开是依法应当履行的义务,把预决算公开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依法及时、主动、全面公开预决算信息,提高预决算信息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能按要求公开的得满分,未按有关要求公开的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2024年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公开报告,政府公开平台,人大网站信息公开栏目。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依法及时、主动、全面公开绩效信息,提高绩效信息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提供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结果公开的截图,或提供网址。	绩效目标、绩效报告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能按要求公开的得满分,未按有关要求公开的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2024年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项目绩效和整体绩效情况,东莞市人大网站信息公开栏目。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3	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较完善。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部门(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独立制定的管理办法;2.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部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增加与绩效管理有关内容的,提供该制度或办法。(去年已提供过的制度文件不用再提供,备注清楚即可)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2.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3.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管理效率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 制度执行	4	4	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绩效管理制度执行良好。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提供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结果的截图。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各0.5分。2. 根据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2分，每一项复核等级为“差”扣0.5分，扣完为止。3. 部门对评价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反馈1分，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0.5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管理效率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	1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采购意向公开内容合规，及时完整。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本单位项目采购清单（含填写采购计划时间、是否意向公开、意向公开时间），本单位所有项目采购的采购意向公示截图。	1.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2.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预算单位原则上应该在预算批复后30日内集中公开本单位政府采购意向，确因实际工作无法纳入集中公开的，应当确保采购意向公开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符合规定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1	1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采购控制建设制度较完善。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本单位的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相关制度。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含采购需求管理、根据政府采购负面清单落实需求审查工作等），得1分，否则不得分。另外发现有采购项目未按规定落实需求管理工作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采购小组会议材料、会计记账凭证、采购工作归档材料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2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采购活动严格按采购相关文件执行。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涉及本单位的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或者在财政、巡察、审计的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采购小组会议材料、会计记账凭证、采购工作归档材料

采购管理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2	2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采购合同签订时间及时。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中标公告截图，合同扫描件（显示合同签订日期的页面），合同挂网公示截图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1.5分；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采购小组会议材料、会计记账凭证、采购工作归档材料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1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按相关文件对合同及时做好备案工作。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中标公告截图，合同扫描件（显示合同签订日期的页面），合同挂网公示截图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合同归档资料。
履约验收工作	1	1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按相关文件开展验收工作。	反映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是否规范、完备。	项目验收资料	发现有采购项目未按《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东财【2023】123号）规定开展履约验收的，发现1例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合同归档资料。
合同支付及时性	2	2	按相关文件和程序开展验收工作，并合同支付时间完成支付。	反映采购项目资金支付及时性情况。	预算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的资金支付情况，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预算单位按照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条款，及时支付中标成交供应商相关资金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合同归档资料，会计归档资料。
带量集中采购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1	0	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本年度没有带量集中采购实施情况。	反映贯彻落实我省推进带量集中采购工	带量集中采购项目的相关公告截图	预算单位有组织带量集中采购活动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采购政策效能	1	1	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采购政策执行良好。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根据各单位2023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评分=数值×分值。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采购归档资料。

		资产管理 总体绩效评价情况	2	2	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资产管理总体绩效评价情况	反映部门年度日常资产管理情况。	根据资产管理系统监测告警的年度自动评分结果，由财政部门进行换算。	通过资产管理系统，以各部门资产登记管理信息为基础，综合各项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对各部门日常资产管理情况进行系统自动评分，如年度综合评分结果为90分(含)以上的，等次为优，得2分；如年度综合评分结果为90分以下80分(含)以上，等次为良，得1.5分；如年度综合评分结果为80分以下60分(含)以上，等次为中，得1分；如年度综合评分结果为60分以下的，等次为差，得0.5分。	部门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	资产盘点情况	1	0	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2024年度没有开展资产盘点工作。	反映部门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1. 资产盘点通知、盘点报告；2. 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1	1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进一步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制度体系，明确管理职责和业务流程。	反映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本部门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有无本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操作细则、规程等（需包含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入收缴、职责分工等方面）；如无制度，扣1分；如制度不完善（缺少配置、使用、处置、收入收缴、职责分工等其中之一方面及以上）或制度陈旧不符合上级及我市资产管理制度要求的扣0.5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广东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系统数据，资产管理员归档资料。
		资产管理合规性	1	1	加强了资产登记、盘点、对账等基础管理工作力度，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档案和台账，确保资产账实相符。	反映部门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提供巡视、巡察、审计、财会监督检查等报告结果。2. 提供本部门（单位）已完成整改或整改过程的资料，如整改方案、整改报告等。	在各类巡视、巡察、审计、财会监督检查等工作中被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如已在整改时限内整改完毕或按进度要求逐项逐条落实推进整改的，扣0.5分；在整改时限内未完成整改或未按进度要求跟进落实整改的，扣1分。未发现资产管理问题的，不扣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合计			100	97.4						
绩效自评等级	优									
绩效科评价等级	良									

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	一、预算执行方面：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金额5681.32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5609.2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27%，实际支出金额5553.79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9.01%。 二、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方面： （一）履职效能 本部门有6项重点工作，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率100%，部门履职工作基本完成。 存在问题：部门整体支出产出指标中组织培训次数、调研活动次数、完成调研报告数量3个指标完成情况未知无佐证材料；效益指标中调研报告成果采纳率、人大工作宣传效果以及4个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未知无佐证材料；另外，部门未根据产出指标设置情况，逐项提供完成情况佐证材料。 （二）管理效率 1. 预算编制方面。部门整体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预决算差异率为0.99%。存在问题：经济效益指标设置有误，“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助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属于社会效益指标。 2. 预算执行方面。本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达99.0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安排。 3. 信息公开方面。部门预决算、绩效目标表均按规定及时公开，但未见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公开材料。 4. 绩效管理方面。部门编制了《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内容较为完善。 5. 采购管理方面。部门制定了《东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政府采购管理细则》，内容较为完善。部门政府采购13项属于政府集中采购，其中有1项属于公开招标，进行了采购意向公开，且公开时间符合规定，13项采购合同及时签订，合同及时备案，资金支付及时、验收报告完整。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占比100%。存在问题：一是未组织带量集中采购。二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内部审计小组审计报告》提出有关采购、验收等3项问题。 6. 资产管理方面。《广东省省级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监测预警指标表》等次为优。部门出台《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内部审计小组》（2022年），内容完善。存在问题：2024年度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没有开展资产盘点工作，没有盘点报告。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是加强采购管理合规性，避免审计发现问题。 二是规范资产管理合规性，及时进行固定资产盘点工作。 三是加强自评资料提供的有序性、完整性，针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的完成情况，逐条填报完成情况。
--------------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代会			评价年度		2024		评价金额		254.79	
	联系人		陈建刚		联系电话		076922836238			项目类别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实施文件依据		（东常党〔2023〕44号）关于召开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请示、关于召开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市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23〕167号			主要实施内容		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拟2024年1月中旬召开，会议应出席代表435人，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资金情况	资金分类		市级财政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小计		其他资金说明				
	资金安排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	254.79		0		254.79		无				
		实际分配下达	254.79		0		254.79		无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160.49		0		160.49		无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年度目标	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拟2024年1月中旬召开，会议应出席代表435人，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目标具体情况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的议案》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了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未完成（如有）原因说明	无										
绩效信息公开		本项目绩效目标公开网址		http://dgrd.dg.gov.cn/dgrd/czyjs/202403/f73dc88aa975401cb0f9a9e8f5578bcc.shtml			本项目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公开网址		http://dgrd.dg.gov.cn/dgrd/czyjs/202403/f73dc88aa975401cb0f9a9e8f5578bcc.shtml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完成档次	定性指标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具体完成情况说明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0					6.3	常委会会议纪要，会计账单凭证。	预算执行率（10分）。主要依据“实际支出金额/实际下达预算数*分值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资金无法使用或项目终止的，单位一个月内主动向财政提出资金收回的，本指标不扣分，超过一个月的，酌情扣分。	关于使用2024年人代会专项经费的请示.pdf, 2024.03.08 2024年第五次党组会议纪要.pdf, 202403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会展酒店住宿费639410）.pdf, 202403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东荣酒店住宿费572		

过程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10					10	已按政府采购相关文件要求，完成政府采购工作，经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内审小组成员确认，并经常委会党组审议同意，完成人代会费用支付工作。	1. 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2. 项目未按规定进行预决算、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等信息公开；3. 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采购资金未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及时支付；4. 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5. 审计、财政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落实不到位、不及时；6. 资金拨付未按规定程序审批，手续不完善；7. 项目支出不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8. 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3分，扣完为止。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违法违纪行为，或被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关于使用2024年人代会专项经费的请示. pdf, 202403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无纸化阅文系统服务费236000）. pdf, 202403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智能投票箱查费用130000）. pdf, 202403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会展酒店住宿费639410）. pdf, 202403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东荣酒店住宿费57281）. pdf, 市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23）167号. pdf, 2024. 0308 2024年第五次党组会议纪要. pdf, （东常党（2023）44号）关于召开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四次会议
		自评管理质量	10					10	已按政府采购相关文件要求，完成政府采购工作，经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内审小组成员确认，并经常委会党组审议同意，完成人代会费用支付工作。	1. 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不及时，扣3分；2. 自评信息填报不完整、不详细、不规范，扣3分；3. 自评佐证资料不充分、不齐全，未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扣4分。	关于使用2024年人代会专项经费的请示. pdf

		会议天数 (天)	2. 92		3			2. 92	会议请示，议程和会议安排及新闻报道。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产出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产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产出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东常党（2023）44 号） 关于召开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请示. pdf, 关于召开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 pdf, 市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23）167号 . pdf
	数量指标	会议人数（人）	2. 92		975			2. 92	会议请示，议程和会议安排及新闻报道。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产出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产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产出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东常党（2023）44 号） 关于召开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请示. pdf, 关于召开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 pdf, 市委常委会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23）167号 . pdf, 关于使用2024年人代会专项经费的请示. pdf

产出	召开会议次数	2.91		1			2.91	会议请示，议程和会 议安排及新闻报告。	1. 定量指标：自评分 数=评价年度实现值/ 评价年度预期值*指 标权重*100；2. 定性 指标：根据指标完成 情况分为“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期指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 效果较差”三挡，分 别按照80%（含）-10 0%、60%（含）-80% 、0-60%填写完成比 例。自评分数=完成 比例*指标权重*100 。3. 若项目产出目标 和指标设置不合理， 不符合以下要求的， 视情况扣分：（1） 项目产出绩效目标与 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 有相关性；项目预期 产出是否符合正常的 业绩水平；是否与预 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 或资金量相匹配。（ 2）依据绩效目标设 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 晰、细化、可衡量等 。4. 因上级或政府工 作任务调整，或其他 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 相应产出情况的，提 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 后，可酌情给分。	（东常党（2023 ）44号） 关于召开市第十 七届人民代表大 会第四 次会议有关事项 的 请示.pdf, 关于 召开东莞市第十 七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四次会议 的通知.pdf, 市 委常委会会议决 定事 项通知（2023） 167号 .pdf
	质量 指标 会议出勤 率（%）	8.75		95			8.75	会议请示，议程 和会 议安排，电子签 到系统数据及新 闻报告。	1. 定量指标：自评分 数=评价年度实现值/ 评价年度预期值*指 标权重*100；2. 定性 指标：根据指标完成 情况分为“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期指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 效果较差”三挡，分 别按照80%（含）-10 0%、60%（含）-80% 、0-60%填写完成比 例。自评分数=完成 比例*指标权重*100 。3. 若项目产出目标 和指标设置不合理， 不符合以下要求的， 视情况扣分：（1） 项目产出绩效目标与 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 有相关性；项目预期 产出是否符合正常的 业绩水平；是否与预 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 或资金量相匹配。（ 2）依据绩效目标设 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 晰、细化、可衡量等 。4. 因上级或政府工 作任务调整，或其他 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 相应产出情况的，提 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 后，可酌情给分。	（东常党（2023 ）44号） 关于召开市第十 七届人民代表大 会第四 次会议有关事项 的 请示.pdf, 关于 召开东莞市第十 七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四次会议 的通知.pdf, 市 委常委会会议决 定事 项通知（2023） 167号 .pdf

	时效指标	会议按期完成率 (%)	8.75		100			8.75	会议请示，议程和会议安排，电子签到系统数据及新闻报道。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产出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产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产出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关于使用2024年人代会专项经费的请示. pdf, 2024.03.08 2024年第五次党组会议纪要. pdf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万元)	8.75		160.49			8.75	人代会使用申请，并经常委会党组审议同意，完成人代会费用支付工作。会计单据凭证。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产出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产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产出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关于使用2024年人代会专项经费的请示. pdf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推动东莞在新起点上加快高质量发展	7		100			7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的议案》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效果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效果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效益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2024东莞两会 刚刚！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开幕. pdf, 2024东莞两会 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 票决2024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项目. pdf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力量建设民生幸福美好东莞的强大合力	7		100			7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的议案》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效果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效果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效益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2024东莞两会 刚刚！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开幕. pdf, 2024东莞两会 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 票决2024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项目. pdf

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推动建设高品质现代化都市	7	100			7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的议案》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效果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效果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效益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2024东莞两会 刚刚！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开幕. pdf, 2024东莞两会 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 票决2024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项目. pdf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助推东莞建设	7	100			7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的议案》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效果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效果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效益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2024东莞两会 刚刚！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开幕. pdf, 2024东莞两会 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 票决2024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项目. pdf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	7	100	7	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的议案》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3. 若项目效果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视情况扣分：（1）项目效果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4.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相应效益情况的，提供单位红头说明文件后，可酌情给分。	2024东莞两会 刚刚！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开幕. pdf, 2024东莞两会 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闭幕 票决2024年市十件民生实事项目. pdf
合计		100			96.3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				在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时，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科学编制预算，加强对预算编制的管理和监督工作，对各工委和科室报的预算计划深入分析，进行准确测算和研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保证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执行的有效性和维护预算的严肃性，确保依法理财，科学理财和发挥预算资金的最大效益。			
单位自评等级		优					
财政部门评价等级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254.79）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254.79）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60.49）万元，预算执行率（62.99）%。 2. 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召开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与会人数975人。 3. 效果方面：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东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决议、关于东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关于东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的议案》的决议。选举我市部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与会代表现场票决出东莞市2024年民生实事项目。 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建议你单位牢固树立零基预算理念，加强对资金需求的研究论证，编实编细项目预算，避免资金闲置。					